

12-17

中 華 民 國 116 年 度

中 央 政 府 總 預 算 案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單位預算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編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目 次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頁	次
一、預算總說明 -----	1	— 5
二、主要表		
(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	7	— 8
(二)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		9
三、附屬表		
(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1	— 18
(二)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9	— 25
(三) 各項費用彙計表 -----	26	— 27
(四) 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	28	— 29
(五) 資本支出分析表 -----	30	— 31
(六) 人事費彙計表 -----		32
(七) 預算員額明細表 -----	34	— 35
(八) 公務車輛明細表 -----		36
(九) 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	38	— 39
(十) 收支併列案款對照表 -----		40
(十一) 捐助經費分析表 -----	42	— 43
(十二)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	44	— 49
(十三)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 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		50

總 說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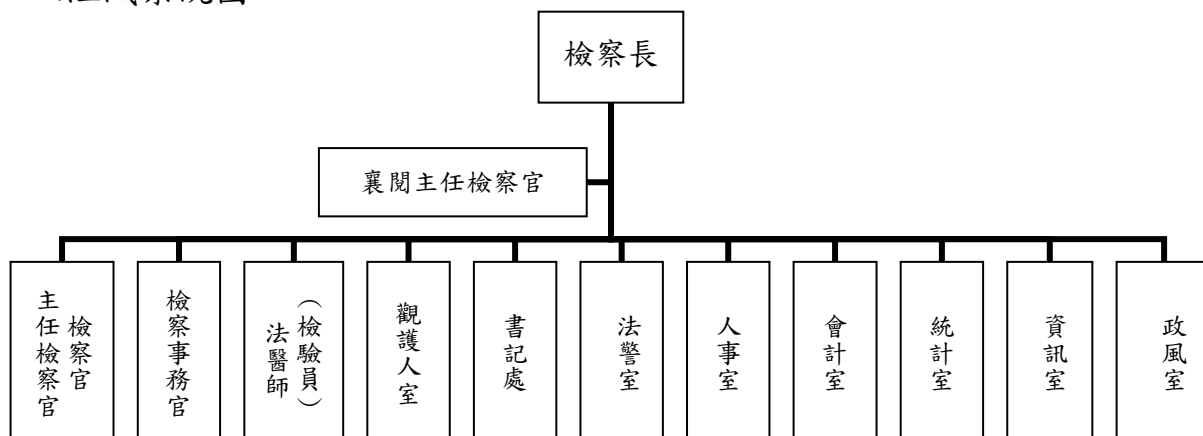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 (一) 機關主要職掌：依法院組織法規定，對於有關刑事案件，實施犯罪偵查、提起公訴、實行公訴、協助自訴、擔當自訴、指揮刑事裁判之執行及其他法令所定職務之執行等。
- (二) 內部分層業務：置檢察長 1 人、襄閱主任檢察官 1 人、主任檢察官、檢察官、檢察事務官、法醫師（檢驗員）各若干人，設觀護人室、書記處、法警室、人事室、會計室、統計室、資訊室及政風室等單位，其主要工作內容說明如下：
1. 檢察長：綜理全署事務。
 2. 襄閱主任檢察官：襄助檢察長處理全署事務。
 3. 主任檢察官、檢察官：辦理刑事案件，實施犯罪偵查、提起公訴、實行公訴、協助自訴、擔當自訴、指揮刑事裁判之執行等。
 4. 檢察事務官：協助檢察官辦理檢察事務。
 5. 觀護人室：執行成年人之保護管束案件、緩起訴社區處遇案件及負責司法保護範疇之相關業務。
 6. 法醫師（檢驗員）：辦理相驗、檢驗、刑事鑑定及解剖等事務。
 7. 書記處：辦理案件收管與執行、訴訟輔導、資料搜集與管理、研究考核、文書及總務等事務。
 8. 法警室：辦理文書送達、人犯拘提及安全防护等事務。
 9. 人事、會計、統計、資訊、政風室：分別辦理人事、歲計(會計)、統計、資訊及政風之相關事務。

(三) 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組織系統圖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單位：人

員 額 數															
職員		法警		駐警		工友		技工		駕駛		聘用		合計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466	466	64	64	-	-	4	4	-	-	11	11	-	-	545	545

註：本年度預算員額 545 人，與上年度同，係配合業務需要，移出職員 1 人至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另由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移入職員 1 人。

二、 施政目標與重點

司法之目的在摘奸發伏、除暴安良、加強犯罪追訴，發覺不法主動偵查，保障人民權益。徹底掃除黑金，持續推動防制毒品、加強偵辦破壞國土、危害婦幼安全等治安工作。嚴守偵查不公開原則，審慎行使強制處分權。有效預防犯罪，貫徹依法行政、提高行政效能，強化為民服務工作，提升機關形象。加強鄉鎮市調解業務功能，以疏減訟源維護社會和諧。運用社會資源擴大榮譽觀護人制度，推展成年觀護及更生保護工作，預防再犯，加強結合社會資源，落實執行犯罪被害人保護法制。

本署依據行政院 116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經社情勢變化及本署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16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及重要執行策略如次：

(一) 年度施政目標

1、全面提升一般行政效能：隨時檢討改進行政效能，提高行政效率、強化為民服務工作、提升機關形象。

2、加強檢察業務、提高辦案績效：加強犯罪追訴、積極調查不法、保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障人民權益。

(二)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一般行政	一	全面提升行政效能。	1. 健全行政管理制度，並切實執行公文時效管制，提高公文處理績效。 2. 妥適保管、發還刑事保證金。
	二	強化為民服務作業。	1. 擴大為民服務層面，加強民眾聲請事項之辦理。 2. 設置「快速申辦專區」，對民眾簡易申辦事項分流處理，簡化申辦手續，加速服務效率。
二、檢察業務	一	加強犯罪追訴。	1. 積極調查不法，迅速辦理一般刑事案件。 2. 從速嚴辦重大刑案、檢肅貪瀆經濟案件，以維護社會秩序。 3. 加強偵辦毒品案件，積極查緝走私犯罪。 4. 加強辦理易服社會勞動，避免短期自由刑之流弊。
	二	提高辦案績效。	1. 加強運用職權不起訴及聲請簡易判決處刑，減輕檢察官工作負擔。 2. 普及全民法律知識，積極推廣政令宣導。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 前（114）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一般行政：全面提升行政效能	1. 健全行政管理制度，並切實執行公文時效管制，提高公文處理績效。 2. 妥適保管、發還刑事保證金。	1. 平均每月辦理公文 514 件以上，各承辦科室均依規定於期限內完成。 2. 平均每月辦理單一窗口發還刑事保證金作業 118 件以上，各承辦人員均依規定於期限內完成。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二、一般行政：強化為民服務作業	1. 擴大為民服務層面，加強民眾聲請事項之辦理。 2. 設置「快速申辦專區」，對民眾簡易申辦事項分流處理，簡化申辦手續，加速服務效率。	1. 提供免費律師法律諮詢 1,842 件、訴訟輔導 70,821 件，平均每月辦理民眾聲請事項 943 件以上。 2. 受理快速申辦服務件數為 12,915 件，縮短民眾申辦案件處理時間。
三、檢察業務：加強犯罪追訴	1. 積極調查不法，迅速辦理一般刑事案件。 2. 從速嚴辦重大刑案、檢肅貪瀆經濟案件，以維護社會秩序。 3. 加強偵辦毒品案件，積極查緝走私犯罪。 4. 加強辦理易服社會勞動，避免短期自由刑之流弊。	1. 刑事偵查案件新收 82,387 件，執行案件新收 42,753 件，其他案件新收 164,414 件，總計新收 289,554 件，總計終結 282,753 件。 2. 辦理重大刑事案件終結 290 件，檢肅貪污 78 件，瀆職 22 件，經濟犯罪 20 件。 3. 辦理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 10,301 件。 4. 受理易服社會勞動案 1,057 件。
四、檢察業務：提高辦案績效	1. 加強運用職權不起訴及聲請簡易判決處刑，減輕檢察官工作負擔。 2. 普及全民法律知識，積極推廣政令宣導。	1. 職權不起訴 634 件及聲請簡易判決處刑 10,603 件，減少檢察官需蒞庭之案件，降低工作負擔。 2. 平均每季辦理 40 場次以上法治常識演講，由檢察官、檢察事務官、觀護人至轄區內機關、學校宣講反賄選、反貪、反毒及識詐等議題。

(二) 上年度已過期間（1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一般行政：全面提升行政效能	1. 健全行政管理制度，並切實執行公文時效管制，提高公文處理績效。 2. 妥適保管、發還刑事保證金。	1. 平均每月辦理公文 608 件以上，各承辦科室均依規定於期限內完成。 2. 平均每月辦理單一窗口發還刑事保證金作業 94 件以上，各承辦人員均依規定於期限內完成。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二、一般行政：強化為民服務作業	1. 擴大為民服務層面，加強民眾聲請事項之辦理。 2. 設置「快速申辦專區」，對民眾簡易申辦事項分流處理，簡化申辦手續，加速服務效率。	1. 提供免費律師法律諮詢 880 件、訴訟輔導 28,653 件，辦理民眾聲請事項 5,750 件以上。 2. 受理快速申辦服務件數為 4,096 件，縮短民眾申辦案件處理時間。
三、檢察業務：加強犯罪追訴	1. 積極調查不法，迅速辦理一般刑事案件。 2. 從速嚴辦重大刑案、檢肅貪瀆經濟案件，以維護社會秩序。 3. 加強偵辦毒品案件，積極查緝走私犯罪。 4. 加強辦理易服社會勞動，避免短期自由刑之流弊。	1. 刑事偵查案件新收 44,828 件，執行案件新收 22,122 件，其他案件新收 86,722 件，總計新收 153,672 件，總計終結 146,056 件。 2. 辦理重大刑事案件終結 189 件，檢肅貪污 34 件，瀆職 16 件，經濟犯罪 10 件。 3. 辦理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 6,057 件。 4. 受理易服社會勞動案 463 件。
四、檢察業務：提高辦案績效	1. 加強運用職權不起訴及聲請簡易判決處刑，減輕檢察官工作負擔。 2. 普及全民法律知識，積極推廣政令宣導。	1. 職權不起訴 268 件及聲請簡易判決處刑 5,595 件，減少檢察官需蒞庭之案件，降低工作負擔。 2. 辦理各項法治常識演講，預計每季可辦理 40 場次以上，由檢察官、檢察事務官、觀護人至轄區內機關、學校宣講反貪、反毒、反詐騙等議題。

本頁空白

主 要 表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	90	1	合計	982,950	1,048,284	1,047,566	-65,334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955,188	1,004,497	1,033,279	-49,309	
			0423470000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955,188	1,004,497	1,033,279	-49,309	
			042347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737,873	774,499	777,113	-36,626	
			0423470101 罰金罰鍰	737,873	774,499	777,113	-36,626	本年度預算數係法院判決罰金或得易科罰金等收入。
			042347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217,265	229,950	253,306	-12,685	
			0423470201 沒入金	215,481	228,008	238,217	-12,527	本年度預算數係沒入刑事保證金、贓證物款及緩起訴處分金等收入，其中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商金提撥29,396千元作為補助公益團體、犯罪被害補償金及行政管理之用。
			0423470202 沒收物變價	1,784	1,942	15,090	-158	本年度預算數係沒入贓證物及違禁品之變價收入。
			0423470300 賠償收入	50	48	2,859	2	
			0423470301 一般賠償收入	50	48	12	2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0423470302 賠償求償收入	-	-	2,847	-	前年度決算數係向犯罪行為人求償收入。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40	32	59	8	
3	81	1	0523470000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40	32	59	8	
			0523470300 使用規費收入	40	32	59	8	
			0523470303 資料使用費	40	32	59	8	本年度預算數係受理律師閱卷影印等收入。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255	1,215	1,591	40	
4	108		0723470000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1,255	1,215	1,591	40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7	106		0723470100 1 財產孳息	1,209	1,185	1,480	24	-前年度決算數係向犯罪行為人求償等利息收入。
			0723470101 1 利息收入	-	-	292	-	
			0723470103 2 租金收入	1,209	1,185	1,188	24	本年度預算數係電信基地台及自動販賣機場地租金等收入。
			0723470500 2 廢舊物資售價	46	30	110	16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26,467	42,540	12,637	-16,073	
			1223470000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26,467	42,540	12,637	-16,073	
			1223470200 1 雜項收入	26,467	42,540	12,637	-16,073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員工薪資等繳庫數。
			1223470201 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164	-	
			1223470210 2 其他雜項收入	26,467	42,540	12,473	-16,073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宿舍管理費及贓證物款逾期未領依規定繳庫等收入。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2	17	1	0023000000 法務部主管					
			0023470000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1,026,473	1,016,865	913,365	9,608	
			3423470000 司法支出	1,026,473	1,016,865	913,365	9,608	
			3423470100 一般行政	865,118	853,917	779,511	11,201	1. 本年度預算數865,118千元，包括人事費811,099千元，業務費53,887千元、獎補助費132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811,09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員工薪俸晉級差額等經費24,937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54,01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公廳室整修工程等經費13,736千元。
			3423471000 檢察業務	156,566	162,159	132,111	-5,593	1. 本年度預算數156,566千元，包括業務費123,981千元，設備及投資3,815千元，獎補助費28,77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辦理刑事案件偵查及執行等業務經費124,56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汰換中央空調冰水主機等經費7,917千元。 (2)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經費32,00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新世代反毒策略僱用觀護助理員等經費2,324千元。
			342347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4,000	-	1,743	4,000	
			342347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4,000	-	1,743	4,000	新增汰購警備車1輛經費如列數。
			3423479800 第一預備金	789	789	-	-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本頁空白

附 屬 表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2347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423470101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737,873	承辦單位	檢察官室、執行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係法院判決罰金或得易科罰金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刑法、公司法及稅捐稽徵法等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90	1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737,873						
				0423470000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737,873						
				0423470100								
		1		罰金罰鍰及怠金		737,873						
			1	0423470101								
				罰金罰鍰		737,873		本年度預算數係法院判決罰金或得易科罰金等收入。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2347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423470201 -沒入金	預算金額	215,481	承辦單位	檢察官室、執行科、 總務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係沒入刑事保證金、贓證物款、緩起訴處分金、
協商認罪判決金、緩刑判決金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刑法、刑事訴訟法等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215,481
	90			0423470000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 署	215,481
		2		042347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215,481
			1	0423470201 沒入金	215,481
					本年度預算數包括：
					1. 係沒入刑事保證金、贓證物款及緩刑判決金等收入152,827千元。
					2. 係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商金等收入62,654千元，屬收支併列項目，其中29,396千元，作為撥充補助相關公益團體、犯罪被害補償金及行政管理費經費之用。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2347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423470202 -沒收物變價	預算金額	1,784	承辦單位	檢察官室、總務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係檢察機關查獲之贓證物及違禁品經法院裁定予以沒入等變價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刑法等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90		2	0400000000		本年度預算數係查獲之贓證物及違禁品，經法院裁定予以沒入等變價收入。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84	
				0423470000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1,784	
				042347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1,784	
			2	0423470202		
				沒收物變價	1,784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23470300 賠償收入	-042347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50	承辦單位	總務科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等之賠償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合約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90	3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50	
				0423470000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50	
				0423470300		
		1		賠償收入	50	
				0423470301		
				一般賠償收入	50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2347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3470303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40	承辦單位	資料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係律師閱卷影印費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規費法、刑事訴訟法及檢察機關律師閱卷要點等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81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40	
				0523470000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40	
				0523470300		
		1		使用規費收入	40	
			1	0523470303		
				資料使用費	40	本年度預算數係律師閱卷影印費等收入。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23470100 財產孳息	-072347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1,209	承辦單位	總務科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電信基地台、提款機及自動販賣機場地租金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及合約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209	
	108			0723470000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1,209	
		1		0723470100 財產孳息	1,209	
			2	0723470103 租金收入	1,209	本年度預算數係電信基地台、提款機及自動販賣機場地租金等收入。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2347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46	承辦單位	總務科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係出售廢舊物品等之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及各機關奉准報廢財產之變賣及估價作業程序等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108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46				
				0723470000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46				
		2		0723470500	廢舊物資售價		46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23470200 雜項收入	-122347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26,467	承辦單位	總務科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宿舍管理費及贓證物款逾期未領依規定繳庫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及法務部70年11月10日法(70)會字第13709號函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06		1	1200000000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宿舍管理費及贓證物款逾期未領依規定繳庫等收入。
				其他收入	26,467	
				1223470000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26,467	
				1223470200		
			2	其他雜項收入	26,467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47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865,118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辦理一般行政管理事務。

預期成果：
促進事務管理效率，提高工作績效。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811,099	總務科、人事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811,099千元，其內容如下：
1000 人事費	811,099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48,959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548,959千元，係職員530人之薪俸、加給等。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5,000		2.技工及工友待遇5,000千元，係駕駛11人及工友4人之工餉、加給等。
1030 獎金	113,784		3.獎金113,784千元，係考績獎金及年終工作獎金等。
1035 其他給與	7,520		4.其他給與7,520千元，係休假補助及員工因公傷殘死亡慰問金等。
1040 加班費	49,808		5.加班費49,808千元，係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等。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9,647		6.退休離職儲金39,647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1055 保險	46,381		7.保險46,381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54,019	總務科、文書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54,019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53,887	法警室	1.業務費53,887千元，包括：
2003 教育訓練費	50		(1)教育訓練費50千元，係實施員工教育訓練等經費。
2006 水電費	15,327		(2)水電費15,327千元。
2009 通訊費	2,021		(3)通訊費2,021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通訊費等。
2018 資訊服務費	441		(4)資訊服務費441千元，係資訊設備之保養、維修及操作等服務費。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5,502		(5)其他業務租金5,502千元，係辦公房屋及機關宿舍等租金。
2024 稅捐及規費	122		(6)稅捐及規費122千元，係車輛牌照稅及公路使用養護安全管理費等。
2027 保險費	276		(7)保險費276千元，係辦公房屋、車輛及志工等之保險費。
2051 物品	5,116		(8)物品5,116千元，包括：
2054 一般事務費	16,266		<1>資訊耗材等經費800千元。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229		<2>一般行政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1,890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169		<3>車輛油料費856千元，係機車、中小型汽車，按汽油每公升價格31.30元、柴油每公升價格28.80元計列。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420		<4>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1,57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580		
2081 運費	200		
2093 特別費	168		
4000 獎補助費	132		
4085 獎勵及慰問	132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47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865,11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9)一般事務費16,266千元，包括： <1>文康活動費2,528千元，係按員工545人及約用人員87人，每人每年4,000元計列。 <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1,095千元，係按檢察官60人，每人每年16,000元，職員等30人，每人每年4,500元計列。 <3>各類書表印製費等1,304千元。 <4>法警制服費427千元。 <5>拘提被告應訊逾時之供餐費470千元。 <6>環境清潔、會場佈置等經費3,372千元。 <7>委外業務及其他行政事務經費7,020千元。 <8>員工協助方案相關經費50千元。 (10)房屋建築養護費1,229千元。 (11)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169千元，包括： <1>車輛養護費614千元，係按機車1輛，每輛每年2,000元，公務汽車未滿2年者3輛，每輛每年8,500元，滿2年未滿4年者3輛，每輛每年25,500元，滿4年未滿6年者3輛，每輛每年34,000元，滿6年以上者8輛，每輛每年51,000元計列。 <2>辦公器具養護費555千元，係按職員530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 (12)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5,420千元。 (13)國內旅費580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 (14)運費200千元，係公物搬運及案卷運送等經費。 (15)特別費168千元，係按首長每月14,000元計列。 2.獎補助費132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每人每年6,000元計列。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471000 檢察業務	預算金額	156,566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依法律規定辦理一審刑事案件之偵查及執行有關提起公訴及裁判之執行等，除檢察官擔任指揮外，分配書記官、通譯、法警等分別辦理紀錄、通譯、傳喚提解人犯等工作。

預期成果：
預期可以達成刑罰目的。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辦理刑事案件偵查及執行等業務	124,562	檢察官室、紀錄科、執行科、檢察事務官室、觀護人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24,562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91,977		1.業務費91,977千元，包括：
2009 通訊費	20,393		(1)通訊費20,393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通訊費等。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47,459		(2)約用人員酬金47,459千元，係遴用檢察官助理辦理偵查輔助工作等經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307		(3)按日按件計資酬金6,307千元，包括：
2051 物品	2,672		<1>特約通譯報酬792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8,464		<2>委請專業人士之顧問費4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6,682		<3>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商判決金執行審核小組與支用查核小組委員出席費5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3,815		<4>聘請講師演講或授課之鐘點費48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3,815		<5>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商判決金提撥款補助計畫審查稿費20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28,770		<6>相驗解剖及檢驗鑑定之評鑑裁判費5,357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888		(4)物品2,672千元，包括：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24,882		<1>檢察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1,114千元。
			<2>會議耗材經費等530千元。
			<3>開庭錄音耗材經費670千元。
			<4>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358千元。
			(5)一般事務費8,464千元，包括：
			<1>防制貪污與經濟犯罪業務經費600千元。
			<2>刑事案件偵查及組織犯罪防制業務經費162千元。
			<3>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業務經費220千元。
			<4>肅貪、查賄、反(戒)毒及掃黑業務經費628千元。
			<5>辦理緩起訴處分金暨認罪協商判決金提撥款補助事項相關經費442千元。(另相關經費包括：按日按件計資酬金70千元及物品114千元，共計編列626千元。)
			<6>委外業務及其他檢察事務性經費6,163千元。
			<7>被害人屍體搬運及冷藏等經費249千元。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3423471000 檢察業務		156,56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6)國內旅費6,682千元，包括： <1>證人、特約通譯及鑑定人之日旅費5,748千元。 <2>防制貪污與組織、經濟犯罪等業務差旅費420千元。 <3>刑事案件偵查執行、相、勘驗及拘提等業務差旅費420千元。 <4>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等業務差旅費40千元。 <5>肅貪、查賄、反(戒)毒及掃黑等業務差旅費54千元。 2.設備及投資3,815千元，係零星設備購置經費。 3.獎補助費28,770千元，係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商金提撥補助相關公益團體及犯罪被害補償金經費。
02 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	32,004	檢察官室、觀護人室、文書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業務費32,004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32,004		1.約用人員酬金24,379千元，包括：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24,379		(1)遴用採尿人員辦理尿液採集事務等經費1,522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756		(2)易服社會勞動計畫僱用觀護佐理員所需人力費用12,841千元。
2051 物品	197		(3)辦理新世代反毒策略個別化處遇工作僱用觀護社工師及觀護心理師所需人力經費3,314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740		(4)辦理提高毒品施用者緩起訴處分附命戒癮治療比例業務工作僱用毒品業務觀護助理員所需人力經費6,702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932		2.按日按件計資酬金3,756千元，包括：
			(1)犯罪被害人補償會議審議委員之出席費60千元。
			(2)尿液檢驗鑑定費3,696千元。
			3.物品197千元，包括：
			(1)尿液檢驗耗材等經費130千元。
			(2)辦理新世代反毒策略個別化處遇工作所需具版權或授權使用之評量表等購置經費44千元。
			(3)辦理易服社會勞動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購置經費23千元。
			4.一般事務費2,740千元，包括：
			(1)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經費672千元。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471000 檢察業務	預算金額	156,56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鄉鎮市調解及觀護業務等經費414千元。 (3)緩起訴社區處遇經費407千元。 (4)緩刑社區處遇經費212千元。 (5)易服社會勞動業務等經費19千元。 (6)辦理提高毒品施用者緩起訴處分附命戒癮治療比例業務與新世代反毒策略個別化處遇工作相關事務性經費211千元。 (7)辦理修復式司法方案專責個案管理人員所需人力經費669千元。 (8)辦理修復式司法方案專責個案管理工作相關事務性經費6千元。 (9)辦理推動修復式司法方案實施計畫等經費130千元。 5.國內旅費932千元，包括： (1)毒品危害防制業務差旅費240千元。 (2)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差旅費100千元。 (3)鄉鎮市調解業務差旅費100千元。 (4)訪視受保護管束人業務差旅費135千元。 (5)緩刑社區處遇業務差旅費45千元。 (6)易服社會勞動業務差旅費114千元。 (7)辦理提高毒品施用者緩起訴處分附命戒癮治療比例業務與新世代反毒策略個別化處遇工作差旅費188千元。 (8)辦理修復式司法方案專責個案管理工作差旅費10千元。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47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4,000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辦理汰換公務車輛。

預期成果：
提高工作效率，並增進辦案及交通安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4,000	總務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設備及投資4,000千元，係新增中型警備車1輛之經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4,000		
3025 運輸設備費	4,000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期成果：
便利業務推展，促進行政效能。

25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470100 一般行政	3423471000 檢察業務	342347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42347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865,118	156,566	4,000	789		1,026,473
1000 人事費	811,099	-	-	-		811,099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48,959	-	-	-		548,959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5,000	-	-	-		5,000
1030 獎金	113,784	-	-	-		113,784
1035 其他給與	7,520	-	-	-		7,520
1040 加班費	49,808	-	-	-		49,80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9,647	-	-	-		39,647
1055 保險	46,381	-	-	-		46,381
2000 業務費	53,887	123,981	-	-		177,868
2003 教育訓練費	50	-	-	-		50
2006 水電費	15,327	-	-	-		15,327
2009 通訊費	2,021	20,393	-	-		22,414
2018 資訊服務費	441	-	-	-		441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5,502	-	-	-		5,502
2024 稅捐及規費	122	-	-	-		122
2027 保險費	276	-	-	-		276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	71,838	-	-		71,83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10,063	-	-		10,063
2051 物品	5,116	2,869	-	-		7,985
2054 一般事務費	16,266	11,204	-	-		27,47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229	-	-	-		1,229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169	-	-	-		1,169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420	-	-	-		5,420
2072 國內旅費	580	7,614	-	-		8,194
2081 運費	200	-	-	-		200
2093 特別費	168	-	-	-		168
3000 設備及投資	-	3,815	4,000	-		7,815
3025 運輸設備費	-	-	4,000	-		4,000
3035 雜項設備費	-	3,815	-	-		3,815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470100 一般行政	3423471000 檢察業務	342347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42347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4000 獎補助費	132	28,770	-	-		28,902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3,888	-	-		3,888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	24,882	-	-		24,882
4085 獎勵及慰問	132	-	-	-		132
6000 預備金	-	-	-	789		789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789		789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2	17			法務部主管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811,099	177,868	28,902	-
				司法支出	811,099	177,868	28,902	-
			1	一般行政	811,099	53,887	132	-
			2	檢察業務	-	123,981	28,770	-
			3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4	第一預備金	-	-	-	-

方檢察署
別科目分析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789	1,018,658	-	7,815	-	-	7,815	1,026,473
789	1,018,658	-	7,815	-	-	7,815	1,026,473
-	865,118	-	-	-	-	-	865,118
-	152,751	-	3,815	-	-	3,815	156,566
-	-	-	4,000	-	-	4,000	4,000
-	-	-	4,000	-	-	4,000	4,000
789	789	-	-	-	-	-	789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 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 械 設 備	
12	17			0023000000 法務部主管					
				0023470000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	-	-	-	
				3423470000 司法支出	-	-	-	-	
				3423471000 檢察業務	-	-	-	-	
				342347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3	342347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1						

方檢察署
分析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4,000	-	3,815	-	-	-	7,815
4,000	-	3,815	-	-	-	7,815
-	-	3,815	-	-	-	3,815
4,000	-	-	-	-	-	4,000
4,000	-	-	-	-	-	4,000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48,959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5,000	
六、獎金	113,784	
七、其他給與	7,520	
八、加班費	49,808	超時加班費35,430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39,647	
十一、保險	46,381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811,099	

本頁空白

臺灣桃園地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2				0023000000 法務部主管														
	17			0023470000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466	466	-	-	64	64	-	-	4	4	-	-	11	11
		1		3423470100 一般行政	466	466	-	-	64	64	-	-	4	4	-	-	11	11

方檢察署
明細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545	545	761,291	739,194	22,097	1. 本年度預算員額545人，與上年度同，係配合業務需要，移出職員1人至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另由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移入職員1人。 2. 以「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25人，經費15,187千元。 3. 以「檢察業務－辦理刑事案件偵查及執行等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約用人員(檢察官助理)50人，所需經費47,459千元，辦理偵查輔助業務。 4. 以「檢察業務－辦理刑事案件偵查及執行等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9人，所需經費5,733千元，辦理法警非核心勤務。 5. 以「檢察業務-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1人，經費442千元。 6. 以「檢察業務-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約用人員3人，經費1,522千元。 7. 以「檢察業務-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約用人員(觀護佐理員)19人，經費12,841千元，辦理易服社會勞動業務。 8. 以「檢察業務-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約用人員(毒品業務觀護助理人員)11人，所需經費6,702千元，辦理觀護毒品業務。 9. 以「檢察業務-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約用人員4人，所需經費3,314千元，辦理觀護社工及觀護心理處遇業務。 10. 以「檢察業務-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修復式司法方案專責個案管理人員)1人，所需經費669千元，辦理修復式司法方案專責個案管理業務。
-	-	-	-	-	-	545	545	761,291	739,194	22,097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 氣量（立 方公分） 或馬達馬 力（HP）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111.05	1,798	1,140	31.30	36	34	30	BPL-3805。 油電混合動力 車。
1	機車	1	96.03	124	312	31.30	10	2	1	8FV-213。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95.10	4,009	1,668	28.80	48	51	15	BD-603。
1	特種車－警備車	17	104.12	2,998	1,668	28.80	48	51	24	668-WF。
1	特種車－警備車	17	109.09	4,009	1,668	28.80	48	51	21	PAA-792。
1	特種車－警備車	7	111.12	2,378	1,668	31.30	52	34	8	BSK-2187。
1	特種車－其他	6	99.07	1,999	1,668	31.30	52	51	8	0875-B9。 偵防車。
1	特種車－其他	6	101.06	1,987	1,668	31.30	52	51	8	4373-T7。 偵防車。
1	特種車－其他	4	101.06	2,359	1,668	31.30	52	51	8	4357-T7。 勘驗車。
1	特種車－其他	6	102.09	1,987	1,668	31.30	52	51	8	ACM-7230。 偵防車。
1	特種車－其他	7	109.10	2,198	1,668	31.30	52	51	8	BKA-3092。 偵防車。
1	特種車－其他	4	110.09	1,995	1,668	31.30	52	34	9	BNT-2930。 四輪傳動勘驗 車。
1	特種車－其他	8	112.10	1,995	1,668	28.80	48	26	14	BVT-5073。 勘驗車。
1	特種車－其他	4	113.11	1,987	1,668	31.30	52	26	11	BPP-7190。 勘驗車。
1	特種車－其他	7	113.12	1,996	1,668	28.80	48	26	10	BZK-1571。 勘驗車。
1	特種車－其他	4	114.07	1,987	1,668	31.30	52	9	18	CAX-8305。 勘驗車。
1	特種車－其他	4	114.07	1,987	1,668	31.30	52	9	18	CAX-8306。 勘驗車。
1	本年度新增車輛： 特種車－警備車	20	116.05	4,009	1,668	28.80	48	9	20	新購。
	合 計				28,140		856	614	239	

本頁空白

預算員額：	職員	466 人	技工	0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1 人
	法警	64 人	聘用	0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0 人
	工友	4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545 人

臺灣桃園地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4幢	56,883.97	1,191,338	708	-	-	-
二、機關宿舍	70戶	4,663.06	77,231	457	-	-	-
1 首長宿舍	1戶	175.50	507	24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34戶	881.26	4,072	105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35戶	3,606.30	72,652	328	-	-	-
三、其他	16筆	791.81	4,500	-	-	-	-
合 計		62,338.84	1,273,069	1,165		-	-

- 1.租用辦公房屋內含辦公處所共468.67平方公尺。
- 2.其他欄包括汽車及機車車庫等791.81平方公尺。

舍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39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收支併列案款對照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歲 入				
科 目				預 算 數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12			0023000000 法務部主管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		0023470000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29,396		90		0423470000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29,396
		2	3423471000 檢察業務	29,396			2	042347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29,396
							1	0423470201 沒入金	29,396

本頁空白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對團體之捐助				-
4040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1)3423471000				-
檢察業務				
[1]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	01	經常性	公益團體	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商金
協商金提撥補助相關公益				提撥補助相關公益團體經費
團體經費				。
2.對個人之捐助				-
4065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
(1)3423471000				-
檢察業務				
[1]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	01	經常性	犯罪被害人或其	補償因犯罪行為致死亡者之
協商金提撥犯罪被害補償			遺屬	遺屬、致重傷及性自主權遭
金				受侵害者。
4085獎勵及慰問				-
(1)3423470100				-
一般行政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	01	經常性	退休退職人員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問金				-

方檢察署
分析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3,888	25,014	-	-	28,902
3,888	-	-	-	3,888
3,888	-	-	-	3,888
3,888	-	-	-	3,888
3,888	-	-	-	3,888
-	25,014	-	-	25,014
-	24,882	-	-	24,882
-	24,882	-	-	24,882
-	24,882	-	-	24,882
-	132	-	-	132
-	132	-	-	132
-	132	-	-	132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893,000	96,756	-	-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893,000	96,756	-	-

方檢察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經常支出合計
-	28,902	-	-	1,018,658
-	28,902	-	-	1,018,658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	計	-	-	-	-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	-	-	-

方檢察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	-	-	-
-	-	-	-	-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固定 資產			
		固 定 資 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	計	-	-	-	4,000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	-	-	4,000

方檢察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	3,815	-	7,815	1,026,473
-	3,815	-	7,815	1,026,473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截至 115 年 8 月 20 日止，11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尚未公布。	